

# 臺灣昆達里尼瑜珈教師協會個人會員入會申請書

臺灣昆達里尼瑜珈教師協會致力於推廣傳承自 Yogi Bhajan 的昆達里尼瑜珈，並為訓練中的準教師和已認證教師提供一個溝通交流、服務學習，及資源共享的平台。

## 一、基本資料

姓名		性別		身分證/居留證號碼	
出生年月日		學歷		現職	
證書上所用名字			手機		
Email			Line id		
戶籍住址及電話					
通訊地址及電話					
師資訓練經歷	發證日期 _____，受訓地點 _____，授證教師 _____。				
會員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入會費 NTD 500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式會員 NTD 1,000/年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贊助會員 NTD 1,200/年		
申請人：					(簽章)
中 華 民 國					年
月					日
本欄位由審查人填寫：					
審查結果		審查人		會員編號	

## 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 欲申請正式會員者，請附上 KRI 認證之教師證書影本。
  - 二、 郵寄地址：10041 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北路一段 2 號 5 樓 5B-2  
收件人：張玉儒 收；電話：0909-370913。
  - 三、 匯款帳戶：玉山銀行 和平分行，帳號：0576-940-010054，戶名：「社團法人臺灣昆達里尼瑜珈教師協會」。
- 我已知悉本表格資料僅供提報內政部、本協會及 IKYTA 使用，以享有 IKYTA 會員福利。本協會不得洩漏資料或挪作他用。

臺灣昆達里尼瑜珈教師協會章程內關於會員的條款：

## 第二章 會員

第八條 正式會員有表決權、選舉權、被選舉權與罷免權。每一正式會員為一權。贊助會員則無前項權力。

第九條 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、決議及繳納會費之義務。

第十條 會員（會員代表）有違反法令，章程或不遵守會員大會決議時，得經理事會決議，予以警告或停權處分，其危害團體情節重大者，得經會員大會決議予以除名。

第十一條 會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為出會：

一、喪失會員資格者。

二、經會員大會決議除名者。

三、為利組織運作，會員未繳納年費者，不得享有會員權利。如有申請停權、經委員會認定核可者，保留其會籍資料，並且於日後申請復權時，不需補繳停權期間之會費。

四、為利組織運作，連續二年未繳納會費者，視為自動退會。會員經出會、退會或停權處分，如欲申請復會或復權時，除有正當理由者外，應繳清前所積欠之會費。」。

第十二條 會員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聲明退會，但已繳付之贊助年費，不予退回。